

## 希伯來書要道略解 第五十二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翻到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23到29節，「摩西生下來，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，就因著信，把他藏了三個月，並不怕王命。摩西因著信，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他渴望所要得的賞賜。他因著信，就離開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為他恆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他因著信，就守逾越節，行灑血的禮，免得那滅長子的臨近以色列人。他們因著信，過紅海如行乾地。埃及人試著要過去，就被吞滅了。」

摩西是「因信活著」的人

現在我們要講到摩西的故事，摩西的故事又是「因信活著」的一個好榜樣。這個「因信活著」又跟約瑟不同——約瑟是預表基督，先受苦，後進入榮耀；同時也給我們看見，基督徒得了榮耀，不能忘記「因信活著」、不能讓榮華富貴沖昏頭，不能被這世界的功名利祿影響信心。這就是約瑟給我們看見的。可摩西又是另一個「因信活著」的範本。他明明已經得著尊貴榮耀，已經在皇宮裏作了法老女兒之子。根據歷史的記載，這位法老的女兒可以繼承王位。有一本書叫「聖經手冊」，把埃及王族的世系查得很清楚；那是海萊博士特別用考古學的眼光，把埃及的故事都編排在裏邊，讓我們知道，根據考古學的文獻記載，這位法老的女兒是可以作王的。那麼，法老的女兒若是作女王，接下來要繼承王位的就是摩西，摩西是在埃及作王的。所以，他和約瑟不同，他在皇宮長大，他是先有榮耀。

## 在埃及皇宮長大的摩西

摩西三個月大的時候被丟出去，從水裏撈上來，就活在皇宮裏，被法老的女兒收為養子。到四十歲，他學了埃及人的一切學問，說話、行事都有才能（徒七22）。摩西是一個很成器的人，我相信法老的女兒對他好得不得了；可他到了四十歲，就跑了。這裏面有一個原因，我們把這個故事稍微地來讀一讀。《出埃及記》描寫了摩西的故事，這就不在《創世記》了，而到了《出埃及記》。這是一個很有趣的故事，《創世記》後面就是《出埃及記》，現在人物進到了《出埃及記》，從第一章說到以色列人在埃及地所遭遇的苦處，因為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，他們不再優待以色列人，卻要苦害他們，因為以色列人生養眾多，發展起來，比埃及人強；埃及人就開始苦待他們（出一7-11）。

這時候有一個故事，神要救以色列人出埃及，神所應許的日期滿了。出埃及記第二章第一節，「有一個利未家的人娶了一個利未女子為妻，那女人懷孕，生一個兒子，見他俊美，就藏了他三個月。後來不能再藏，就取了一個蒲草箱，抹上石漆和石油，將孩子放在裏頭，把箱子擱在河邊的蘆荻中。孩子的姐姐遠遠站著，要知道他究竟怎麼樣。法老的女兒來到河邊洗澡，她的使女們在河邊行走。她看見箱子在蘆荻中，就打發一個婢女拿來。她打開箱子，看見那孩子。孩子哭了，她就可憐他，說：『這是希伯來人的一個孩子。』孩子的姐姐對法老的女兒說：『我去在希伯來婦人中叫一個奶媽來，為妳奶這孩子，可以不可以？』法老的女兒說：『可以。』童女就去叫了孩子的母親來。法老的女兒對她說：『妳把這孩子抱去，為我奶他，我必給妳工價。』婦人就抱了孩子去奶他。孩子漸長，婦人把他帶到法老的女兒那裏，就作了她的兒子。她給孩子起名叫摩西，意思說：『因我把他從水裏拉出來。』」（出二1-10）弟兄姊妹們，你可以看

見，這是摩西故事的開始。這裏有一個很需要注意的地方，就是摩西從小時候所受的教育。他雖然是法老的養子，卻被他自己的母親利未婦女養大。弟兄姊妹們都知道，以色列人從小就學習聖經。摩西的媽媽養育自己的兒子，親媽媽作奶媽，這故事很有趣，她就將以色列人的故事都講給摩西聽。她告訴他說，「你雖然是法老的女兒、公主的養子，但你不是埃及人，你是以色列人。」所以，摩西就懂得自己的身世、就受了教導。這一段非常要緊！

### 摩西因著信，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

摩西作了法老女兒之子，在皇宮裏四十年，他知道自己不是埃及人，他是以色列人。那時以色列人在埃及地受苦，並且是作奴僕的，埃及人想盡辦法欺壓他們。摩西知道自己是以色列人，不是埃及人。那時候他們不叫以色列人，統稱叫希伯來人。埃及人壓迫以色列人，摩西四十歲的時候，他就看不慣了。我們看底下的故事，「後來摩西長大，他出去到他弟兄那裏，看他們的重擔，見一個埃及人打希伯來人的一個弟兄。他左右觀看，見沒有人，就把埃及人打死了，藏在沙土裏。第二天他出去，見有兩個希伯來人爭鬥，就對那欺負人的說：『你為什麼打你同族的人呢？』那人說：『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？難道你要殺我，像殺那埃及人嗎？』摩西便懼怕，說：『這事必是被人知道了。』法老聽見這事，就想殺摩西，但摩西躲避法老，逃往米甸地居住。」（來二11-15）摩西就是這樣才跑出去了。

那他四十歲作什麼呢？我們看《希伯來書》就說到摩西，這一位被神重用、被神特選、為神全家盡忠的人。我們現在要開始看他的故事，這故事對傳道人非常重要！第24節，「摩西因著信，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」他知道自己是一個希伯來人、是神的選民，他就不肯

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、不肯要這些虛榮美譽，他不羨慕勢力、不羨慕虛榮。摩西本來在皇宮裏，和法老其他的兒子們、其他的孫子們一起玩；因為他是法老女兒的養子，他和他們一起讀書、一起學功課、一起玩耍，活在皇宮裏。所以，他可以隨意擷取埃及一切的榮華富貴、一切的財寶，可是他並不願意，他到了四十歲，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「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」（來十一25）埃及皇宮裏的罪中之樂真是窮極奢欲。為什麼呢？我們現在從埃及的版畫、埃及的壁畫來看，古時候的埃及真是奢華得不得了！也是酒池肉林，皇宮裏天天奢華宴樂，美女如群。我們大家都知道，肚皮舞就是埃及特有的，她們所跳的那種舞叫艷舞，也等於說是裸體跳舞了。啊呀！他們那一種享受。古時候沒有桌子，吃東西都是躺著吃的，他們有那種特別美的臥榻，一個人一個臥榻都躺在那裏吃，那些宮娥才女圍著來送，可以說是在溫柔鄉裏享受極高貴的飲食也不過。人若是要放縱情慾的話，簡直就是可以任意而為了。但摩西不喜歡這些。

### 摩西因著信，不願享受罪中之樂

各位，這真是難能可貴！摩西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，他認為皇宮裏的這些快樂是罪中之樂。他的弟兄們希伯來人在受苦、作奴工，他就享受不下去，他的心不願意和這些享受罪中之樂、放縱情慾的人在一起。他寧可和神的百姓（神的百姓就是以色列人）同受苦害。他相信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，神給以色列人有應許，將來他們一定要得一塊地、要成為大國，還要有一位君王從他們而出。這是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凡是以色列人都知道這事，他們從小就受這個教導。所以，他就不肯作法老女兒之子，他看見他的弟兄們受苦，就替他們打抱不平，要救他

們。

「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」（來十一25）為什麼呢？難道這個人是傻瓜嗎？他不傻，他是有屬天智慧的人。我們知道，後來摩西帶來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他不是統御軍隊，而是把以色列人組織成六十萬軍隊，此外還有許多普通老百姓、婦女、孩子，差不多有兩百萬人。摩西帶著他們出埃及，這是很了不起的，這實在是一個很難的工作！弟兄姊妹們想一想，你若帶六十萬軍隊還容易，把他們組織起來，再訓練幹部，然後讓他們立正、稍息、正步走，是不是？因為軍隊有很好的組織，有十夫長、百夫長、千夫長，是一個一個地統御上去的，有統領、有命令、有軍規、有軍紀……那就很好統領。但老百姓就很難弄了。老百姓再帶著孩子，尤其婦女要怎麼組織呢？怎麼讓他們跟著一起？還有牛羊牲畜哇哇亂叫，又要到處搭帳篷……這就很難統御。所以，摩西是大有才能的，他能夠帶著這麼多人出來，可別人辦不到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在埃及的皇宮裏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，他懂法律、懂政治、懂統御，他是將軍。就歷史的證據來說，摩西帶過兵、摩西建過金字塔、摩西特別去做過很多大工程……所以，摩西是一個人才，可他不同意給法老用，他跑到曠野去放羊。

### 摩西因著信，寧可忍受苦難

弟兄姊妹們，你就可以知道，這個人是放棄榮華富貴而去放羊，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。這就跟約瑟不同了。約瑟是先受苦，後得榮耀，而摩西不同，他是先受榮耀、先在榮耀裏享受，以後再放棄這些，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他本來是在罪中之樂中，有資格可以盡情享受；但他不享受、也不需要，他放棄這些罪中之樂。這是和約瑟完全不同的一

個典型，是另一個「因信活著」的見證。

摩西真相信他母親跟他所說的一切話。古時候，信仰的教導多是從母親來的。我們知道，保羅寫信給提摩太，說他有無偽之信。他的信是從哪裏來的？從他外祖母羅以傳給他的媽媽友尼基，他再從媽媽那裏得到這無偽之信（提後一5）。所以，母親對兒女的影響是非常大的！我們在母親節的時候特別提到這事，作母親的對兒女的信仰影響是最大的。我們就看見，摩西信他母親所傳給他的，神選擇了以色列人，給他們應許。現在他們雖然在埃及作奴隸，但將來他們要成為大國、設立君王，要成為萬國之首、成為神的選民，摩西有這樣的盼望。

所以，弟兄姊妹們，摩西不願意在罪裏活著，他「寧可」，這兩個字寫得非常好，他寧可放棄埃及的榮華富貴，作一個受苦的牧羊人。結果，他怕法老抓他，就跑到曠野，在那裏放羊四十年。所以，摩西的經歷可以分成三個段落，非常地容易懂。前四十年，在皇宮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，說話、行事都有才能。後四十年，默默無聞地在曠野受操練，牧放他岳父葉忒羅的羊；他作牧羊人，四十年在曠野，趕著羊到處逐水逐草，和羊群在一起。所以，摩西的經歷，前四十年是在世界學習一切的學問；後四十年是在曠野學習用愛心、忍耐、受苦來牧養羊群；最後的四十年就帶領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，執行神的任務。所以，他經歷了四十年、四十年、又四十年。

### 摩西因著信，看見了將來永遠的榮耀

《希伯來書》對摩西怎麼說呢？《希伯來書》說到他為什麼會這樣做？這個人是傻瓜嗎？怎麼會放著世界的福不享呢？有很多基督徒雖然信了主，還是要力爭上游，還是要去搞政治，想當

個頭兒、當個總統、當個議員、委員……那麼，摩西這個人怎麼現成都不要，卻去放羊呢？因為有一個大原因，就在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26節。這原因也是保羅所懂的，聖經裏，這兩個人對這兩件事情是最清楚、最明白的。我們來看第26到27節，「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他盼望所要得的賞賜。他因著信，就離開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為他恆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（主）。「主」字下面有三個小點，代表原文沒有這個字。也就是說，他的信心看見了未見之事，看見將來的榮耀、看見天上的賞賜。地上的是暫時的，天上的是永遠的，他看見那將來永遠的榮耀。正是保羅所說，「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」（林後四17-18）他如同看見那看不見的。摩西的眼睛看到那看不見的永遠裏去了，他看見了將來那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、看見了天上的榮耀；他看見了神揀選他們作兒子，就是要進到榮耀裏，把祂手所造的都交給他們管。

弟兄姊妹們，我們都是神的兒子，我們要有這樣的眼光，我們要看見那不能看見的。我們屬靈的眼睛要睜得大一點，看見天上的榮耀、看見天上的異象，就好像司提反一樣。司提反被打死的時候，他看見天開了，主耶穌站在神右邊歡迎他（徒七55）。當他看見這個，就連死也不怕了。所以，一個基督徒要有摩西這樣的眼光，我們不要被世界的榮華富貴衝昏了頭。我們常常被世界的榮華富貴、被罪中之樂迷惑。有的基督徒喜歡到卡拉OK，過紙醉金迷的生活。神稍微給他一點祝福，他就迷了，不知道自己是誰了，就喜歡罪中之樂，放縱肉體的情慾，後來卻失去了神的祝福。所以，到了第十二章就有一段警戒的話，用以掃來警戒我們。

摩西這個人是「因信活著」的，他因著信，不怕王怒；他恆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

的永遠的榮耀；他渴望得著天上的賞賜，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這幾句話對我們多麼重要！所以，我們要有永遠榮耀的異象，要嚮往天上的那一個賞賜；然而地上的那些東西都可以不要，這就是摩西的見證。